

内蒙古广汇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技术改造项目外排土场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印发〈内蒙古自治区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操作规程（试行）〉等四个规范性文件的通知》（内稳发[2016]1号）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对内蒙古广汇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技术改造项目外排土场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收集和征求公众关于社会稳定风险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内蒙古广汇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技术改造项目外排土场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棋盘井镇境内，根据《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鄂尔多斯市贯彻落实乌海及周边地区绿色矿山建设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十四五”规划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府发〔2022〕9号），内蒙古广汇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进行通过开展集中连片治理，提升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水平，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切实改善棋盘井蒙西地区生态环境质量，确定广汇煤矿剥离物全部排至矿田东侧集中连排区指定的呼武煤矿、东方红煤矿尾坑及华泰煤矿矿界范围内，排土场台阶高度20m，最大排弃高度100m，最终边坡角20°，最终排弃标高+1400m，治理面积147.2619公顷，占用天然牧草地126.3019公顷、农村道路0.6189公顷、其他草地7.3628公顷、采矿用地12.9783公顷。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具体形式及期限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对项目建设的态度；
- 2、项目建设可能产生哪些社会稳定风险；
- 3、您对本项目的实施有什么建议和意见；

公众对该项目社会稳定风险方面的意见和建议，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五日内，通过项目建设单位或评估单位进行电话进行反馈。

三、公众参与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内蒙古广汇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杨涛

联系电话：18847336006

单位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棋盘井镇黑龙贵矿区宏斌煤矿东十米

评估单位：内蒙古东正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康建飞

联系电话：15147312607

公示时间：2024年4月25日